##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#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89-B737-22

修正案号: 39-0346

- 一. 标题: 降低发动机熄火的危险性
- 二. 适用范围: 装有CFM56-3发动机的波音737-300飞机
- 三. 参考文件:
  - 1.FAA89-25-02 修正案 39-6402
  - 2.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37-77A1026,更改 2(1989 年 10 月 27 日颁发)
-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当飞机误入雷暴雨区时,为降低发动机熄火的危险性,完成如下工作:

1. 对于737-300系列飞机,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77A1026,更改2,对发动机慢车电路进行改装。

注:这项工作对于737-300系列飞机是除AD88-13-51, 更改1, 修正案39-6088之外的附加工作。

- 五. 生效日期: 1989年12月19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1989年12月11日
- 七. 联系人: 张红鹰

中国民航局适航司 4012233-8315